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annel Micron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 捷心隆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成員責任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15)

####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告

##### 財務摘要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二一年上半年」)連同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二零年上半年」)之比較數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b>99,244</b>	57,993	71.1%
毛利	<b>32,974</b>	22,098	49.2%
期內溢利	<b>9,687</b>	2,047	373.2%
經調整期內溢利(附註)	<b>9,687</b>	7,711	25.6%
	人民幣分	人民幣分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b>0.69</b>	0.19	
毛利率	<b>33.2%</b>	38.1%	
純利率	<b>9.8%</b>	3.5%	
經調整純利率(附註)	<b>9.8%</b>	13.3%	

附註：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未定義經調整期內溢利及經調整純利率。經調整期內溢利以期內溢利扣除上市開支計量，而經調整純利率則以經調整期內溢利除以收益計量。

## 中期業績

捷心隆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布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連同去年同期的比較數字如下：

###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4	99,244	57,993
銷售成本		<u>(66,270)</u>	<u>(35,895)</u>
毛利		32,974	22,098
其他收入	5	2,198	1,547
其他收益及虧損	6	(308)	255
銷售及分銷開支		(4,253)	(3,720)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13,056)	(8,288)
研發開支		(2,868)	(2,533)
上市開支		-	(5,664)
融資成本	7	<u>(332)</u>	<u>(436)</u>
除所得稅前溢利	8	14,355	3,259
所得稅開支	9	<u>(4,668)</u>	<u>(1,212)</u>
期內溢利		<u>9,687</u>	<u>2,047</u>
其他全面開支			
其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持作自用的永久業權土地及樓宇的 重估虧絀		-	(1,259)
因永久業權土地及樓宇重估而產生的 遞延稅項		<u>-</u>	<u>686</u>
		-	(573)
其後將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u>(5,186)</u>	<u>(2,295)</u>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扣除稅項)		<u>(5,186)</u>	<u>(2,868)</u>
期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u>4,501</u>	<u>(821)</u>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溢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9,617	1,976
非控股權益	<u>70</u>	<u>71</u>
	<u>9,687</u>	<u>2,047</u>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4,431	(892)
非控股權益	<u>70</u>	<u>71</u>
	<u>4,501</u>	<u>(821)</u>
	人民幣分	人民幣分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的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11 <u>0.69</u>	<u>0.19</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b>資產及負債</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29,979	32,567
其他應收款項	13	4,240	–
遞延稅項資產		4,081	3,436
		<b>38,300</b>	<b>36,003</b>
<b>流動資產</b>			
存貨		24,429	20,72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3	69,211	70,027
合約資產	14	47,509	55,392
應收關聯方款項		22	5
可收回所得稅		3,048	2,338
已抵押銀行存款		1,334	1,95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0,522	118,683
		<b>246,075</b>	<b>269,121</b>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5	41,358	60,492
合約負債	14	10,134	6,374
應付關聯方款項		–	28
租賃負債		1,114	1,905
借款	16	16,228	22,852
應付所得稅		4,513	2,234
		<b>73,347</b>	<b>93,885</b>
<b>流動資產淨值</b>		<b>172,728</b>	<b>175,236</b>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211,028</b>	<b>211,239</b>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675	1,068
遞延稅項負債		2,496	2,612
		<b>3,171</b>	<b>3,680</b>
<b>資產淨值</b>		<b>207,857</b>	<b>207,559</b>
<b>權益</b>			
股本	17	12,152	12,152
儲備		195,078	194,850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207,230	207,002
非控股權益		627	557
<b>總權益</b>		<b>207,857</b>	<b>207,559</b>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 一般資料

捷心隆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 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二零年十月十五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主要從事向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東南亞提供無塵室牆壁及天花板系統及無塵室設備。

### 2.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的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 人民幣為本公司及其主要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 所有價值均湊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人民幣千元」), 惟另行說明者除外。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需之所有資料及披露, 並應連同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除如附註3所披露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 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用之會計政策及關鍵會計判斷和估計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者相符一致。

###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的會計政策編製, 惟採納下列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此外,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本集團已提早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後與COVID-19相關的租金寬免」, 其將於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

採納該等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的編製及呈列方法並無重大影響。

##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授權刊發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日期，若干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經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且尚未由本集團提前採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及相關修訂本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概念框架的提述 <sup>4</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出售或 注入資產 <sup>3</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5號 (二零二零年)的有關修訂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 (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有關的 遞延稅項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擬定用途前的 所得款項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有償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的 年度改進 <sup>1</sup>
會計指引第5號(經修訂)	共同控制合併的合併會計法 <sup>4</sup>

<sup>1</sup>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生效日期待定

<sup>4</sup> 於業務合併／共同控制合併之收購／合併日期為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首個年度期間開始或之後生效

董事預計所有頒佈之準則將於頒佈生效日期或之後開始的首個期間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中採納。預期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 4.1 收益

收益指本集團向外部客戶銷售貨品及無塵室項目的已收及應收代價的公平值。

來自客戶合約收益的分拆

本集團於一段時間及某一時間點自轉讓貨品或服務產生的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一段時間確認收益的時間		
— 無塵室項目	78,115	36,539
於某一時間點確認收益的時間		
— 貨品銷售	<u>21,129</u>	<u>21,454</u>
	<u><b>99,244</b></u>	<u><b>57,993</b></u>

### 4.2 分部資料

收益及開支乃參考可報告分部產生的收益及其產生的開支而分配至該等分部。以毛利衡量可報告分部溢利。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開支項目，如行政與其他營運開支以及資產與負債，並非根據個別分部計量。相應地，分部資產與負債的資料以及相關資本支出、折舊及攤銷、利息收入及利息開支的資料未予披露。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有關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人以分配資源及評價分部表現的本集團可報告分部資料載列如下：

	無塵室 牆壁及 天花板系統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無塵室設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可報告分部收益	88,257	2,407	8,580	99,244
可報告分部銷售成本	<u>(57,254)</u>	<u>(2,197)</u>	<u>(6,819)</u>	<u>(66,270)</u>
可報告分部毛利	<u><b>31,003</b></u>	<u><b>210</b></u>	<u><b>1,761</b></u>	<u><b>32,974</b></u>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可報告分部收益	52,043	1,231	4,719	57,993
可報告分部銷售成本	<u>(31,680)</u>	<u>(1,363)</u>	<u>(2,852)</u>	<u>(35,895)</u>
可報告分部毛利	<u><b>20,363</b></u>	<u><b>(132)</b></u>	<u><b>1,867</b></u>	<u><b>22,098</b></u>

##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i)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及(ii)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其他應收款項(「指定非流動資產」)的地理位置資料。客戶的地理位置乃根據提供服務或交付貨品的地址而定。指定非流動資產的地理位置基於資產實際位置而定。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b>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b>		
— 中國(不包括香港)	57,407	34,139
— 馬來西亞	23,457	7,559
— 菲律賓	3,508	3,560
— 新加坡	13,618	9,432
— 其他	1,254	3,303
	<u>99,244</u>	<u>57,993</u>
	於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b>指定非流動資產</b>		
— 中國(不包括香港)	2,279	3,213
— 馬來西亞	31,870	29,277
— 其他	70	77
	<u>34,219</u>	<u>32,567</u>

## 5.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銀行利息收入	162	148
政府補貼(附註)	1,758	967
已收COVID-19相關租金寬免	—	11
雜項收入	278	421
	<u>2,198</u>	<u>1,547</u>

附註：自中國省政府收取的補貼用以補助本集團的營運。概無有關該等補貼的未達成條件或非預期事項。

## 6.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u>(308)</u>	<u>255</u>

## 7.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就下列各項的利息支出：		
— 銀行貸款	278	398
— 租賃負債	54	38
	<u>332</u>	<u>436</u>

## 8. 除所得稅前溢利

除所得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核數師酬金	192	204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包括	47,905	21,156
— 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淨額	—	6
以下各項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自有資產	574	615
— 使用權資產	1,046	817
貿易應收款項信貸虧損/(信貸虧損撥回)淨額	126	(620)
合約資產信貸虧損/(信貸虧損撥回)淨額	452	(568)
已收取與COVID-19相關的租金寬免	—	(11)
研發開支(包括員工成本)	2,868	2,533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酬)	12,927	9,418
短期租賃費用	441	239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u>308</u>	<u>(255)</u>

## 9. 所得稅開支

### 開曼群島所得稅

根據開曼群島的相關法律法規，本公司毋須繳納開曼群島所得稅。

### 馬來西亞所得稅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就本集團於馬來西亞的業務需繳納的馬來西亞所得稅乃根據來自馬來西亞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24%（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4%）的稅率計提撥備。

### 菲律賓所得稅

就本集團於菲律賓的業務需繳納的菲律賓所得稅乃根據估計應課稅溢利按25%（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0%）的稅率計提撥備。自業務開始運作的年度後第四個課稅年度起，於菲律賓註冊成立的須繳納常規企業所得稅的實體須繳納毛收入的最低企業所得稅的1%（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的稅額或相等於應課稅收入的常規企業所得稅的25%（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0%）的稅額（以較高者為準）。毛收入等於收益減直接成本。最低企業所得稅超過常規企業所得稅的部分可予結轉，可自隨後三個連續課稅年度自常規企業所得稅扣除。

### 中國企業所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就本集團於中國的業務需繳納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根據來自中國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25%（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5%）的稅率計提撥備。

根據中國有關法例及規例，本集團其中一間中國附屬公司取得高新技術企業資格，因此該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就其估計應課稅溢利有權享有優惠所得稅稅率15%（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5%）。

依據中國國家稅務總局頒佈的相關法律法規，本集團其中一間中國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就其估計應課稅溢利有權享有優惠所得稅稅率10%（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0%）。

依據中國國家稅務總局頒佈的相關法律法規，本集團其中一間從事研發活動的中國附屬公司於釐定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應課稅溢利時，有權要求將其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產生的研發開支的200%（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75%）列作可扣稅開支（「加計扣除」）。本集團已就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可要求加計扣除作出最佳估計，以確定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應課稅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b>當期稅項</b>		
中國企業所得稅 — 本期間	1,638	259
馬來西亞所得稅 — 本期間	3,774	932
菲律賓所得稅 — 本期間	2	15
	<u>5,414</u>	<u>1,206</u>
<b>遞延稅項</b>		
— 本期間	(746)	6
所得稅開支	<u>4,668</u>	<u>1,212</u>

## 10. 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權益持有人股息	4,203	—
非控股權益股息	—	176
	<u>4,203</u>	<u>176</u>

根據本公司董事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日通過之書面決議案，宣派及派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0.36港仙。

於報告日期後擬派每股0.28港仙的中期股息並無於報告日期列作負債，惟列作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保留溢利分派。

## 11. 每股盈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b>盈利</b>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u>9,617</u>	<u>1,976</u>
<b>股份數目</b>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1,400,000</u>	<u>1,050,000</u>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就資本化發行的影響作出追溯調整，猶如資本化發行已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生效。

由於兩個期間並無已發行潛在普通股，故兩個期間的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添置(包括傢俱、裝置及設備以及廠房及機械)約為人民幣363,000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780,000元，包括傢俱、裝置及設備、廠房及機械以及使用權資產)。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 1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62,456	59,853
減：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6,258)	(6,287)
	<u>56,198</u>	<u>53,566</u>
應收票據	5,320	4,500
	<u>61,518</u>	<u>58,066</u>
其他應收款項		
— 預付款項	2,481	5,649
— 其他應收稅項	4,524	4,643
— 其他應收款項	305	324
— 租金及其他按金	4,655	1,377
	<u>11,965</u>	<u>11,993</u>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32)	(32)
	<u>11,933</u>	<u>11,961</u>
	<u><u>73,451</u></u>	<u><u>70,027</u></u>

所有應收票據均於一年內到期。

信貸期通常為期0至90日(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至90日)。貿易應收款項(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90日	32,057	45,977
91-180日	11,829	3,795
181-365日	9,655	2,018
超過365日	2,657	1,776
	<u>56,198</u>	<u>53,566</u>

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變動如下：

	於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期／年初	6,287	3,281
期／年內確認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	126	3,068
匯兌差額	(155)	(62)
於期／年末	<u>6,258</u>	<u>6,287</u>

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變動如下：

	於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期／年初及末	<u>32</u>	<u>32</u>

## 14.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 14.1 合約資產

	於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以下項目所產生的合約資產：		
— 無塵室項目	50,702	55,242
— 貨品銷售	11	2,908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3,204)	(2,758)
	<u>47,509</u>	<u>55,392</u>

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變動如下：

	於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期／年初	2,758	1,869
期／年內確認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	452	848
匯兌差額	(6)	41
	<u>3,204</u>	<u>2,758</u>

### 14.2 合約負債

	於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以下項目所產生的合約負債：		
— 無塵室項目履約預付款項	7,497	4,782
— 收取製造訂單按金	2,637	1,592
	<u>10,134</u>	<u>6,374</u>

## 1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35,076	50,282
應付票據	—	2,000
	<u>35,076</u>	<u>52,282</u>
其他應付款項		
— 應計開支	3,039	4,544
— 其他應付稅項	1,183	437
— 其他應付款項	2,060	3,229
	<u>6,282</u>	<u>8,210</u>
	<u>41,358</u>	<u>60,492</u>

本集團獲其供應商授予30至90日的信貸期(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至90日)。基於發票日期，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90日	27,666	41,177
91-180日	3,235	5,586
181-365日	2,953	869
超過365日	1,222	2,650
	<u>35,076</u>	<u>50,282</u>

## 16. 借款

	於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銀行貸款，於一年內全部償還或按要求償還		
— 有抵押	12,828	13,852
— 無抵押	3,400	9,000
	<u>16,228</u>	<u>22,852</u>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銀行貸款的實際利率分別為每年介乎3.2%至4.6%（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8%至4.7%）。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銀行貸款人民幣12,828,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3,852,000元）由本公司控股股東Ng Yew Sum、Chin Sze Kee及Law Eng Hock提供的個人擔保（「個人擔保」）進行擔保及由本集團永久業權土地及樓宇的法定押記作抵押。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正在解除個人擔保。

## 17. 股本

	於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法定：		
1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u>86,773</u>	<u>86,773</u>
已發行及繳足：		
1,4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u>12,152</u>	<u>12,152</u>

## 18. 關聯方交易

除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所披露外，本集團於期內訂立以下重大關聯方交易。

### 18.1 與關聯方的交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貨品銷售予關聯公司		
- Sum Technic Sdn. Bhd. (「Sum Technic」)(附註a)	16	8
- Micronaire Global Sdn. Bhd. (附註b)	2	24
支付予關聯公司的聘用費		
- Sum Technic	<u>-</u>	<u>662</u>

附註：

- (a) Sum Technic為一間由本公司控股股東Ng Yew Sum、Chin Sze Kee、Law Eng Hock及Yap Chui Fan控制的關聯公司。
- (b) Micronaire Global Sdn. Bhd.為一間由本公司控股股東Ng Yew Sum、Francis Chia Mong Tet、Chin Sze Kee、Law Eng Hock、Yap Chui Fan及Lim Kai Seng控制的關聯公司。

## 18.2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2,385	2,204
退休計劃供款	194	157
	<u>2,579</u>	<u>2,361</u>

## 19. 租賃承擔 — 作為承租人

於報告日期，短期租賃的租賃承擔如下：

	於	於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一年內	<u>90</u>	<u>-</u>

## 20. 資本承擔

	於	於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已訂約但未撥備物業、廠房及設備	<u>38,163</u>	<u>-</u>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營運回顧

於二零二一年上半年，儘管COVID-19持續爆發，但亞洲經濟開始從疫情中復蘇。本集團錄得收益人民幣99.2百萬元，同比增長71.1%，主要是由於來自中國及馬來西亞的收益分別增長68.2%及210.3%。然而，本集團的毛利率下降4.9個百分點，主要是由於並無涉及最低直接成本的工程服務收入約人民幣6.5百萬元。

本集團的純利由二零二零年上半年的人民幣2.0百萬元增加373.2%至二零二一年上半年的人民幣9.7百萬元，乃主要由於收益增加及無上市開支，部分被毛利率下降的抵銷。經扣除二零二零年上半年的上市開支人民幣5.7百萬元，本集團的經調整溢利(附註)由二零二零年上半年的人民幣7.7百萬元增加25.6%至二零二一年上半年的人民幣9.7百萬元。

附註：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界定經調整期間溢利的用語。經調整期間溢利按期間溢利扣除上市開支計算得出。

### 展望

展望未來，本集團預期亞洲經濟將繼續從疫情中復蘇。本集團預期，中國市場於二零二一年下半年將繼續作為本集團的主要市場。事實上，由於全球芯片短缺導致半導體行業的投資增加，中國市場對本集團無塵室牆壁及天花板系統的需求有所增長，這反映在二零二一年上半年的收益增長。本集團正積極於中國物色合適場地，以求於中國開設第二間工廠，提高中國無塵室牆壁及天花板系統的產能，把握市場機遇。另一方面，市場競爭加劇，大宗商品價格上漲，特別是鋼價及鋁價上漲，對本集團的毛利率構成壓力。因此，本集團必須繼續致力提升營運效率並控制成本。

同樣值得注意的是，由於全球COVID-19疫情形勢仍然不穩定，如果本集團主要市場的COVID-19疫情形勢再次變得嚴峻，政府當局重新實施封鎖措施及出行限制，在如此無法控制的情況下，本集團的經營及財務業績將受到重大影響。

儘管如此，鑑於本集團的產品主要應用於半導體廠的無塵室，且因全球半導體短缺而導致對半導體行業的投資加大，本集團對無塵室行業的中長期發展仍保持謹慎樂觀態度。

## 財務回顧

### 收益

#### 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收益

下表載列本集團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無塵室牆壁及天花板系統	<b>88,257</b>	88.9	52,043	89.8
無塵室設備	<b>2,407</b>	2.4	1,231	2.1
其他	<b>8,580</b>	8.7	4,719	8.1
總計	<b>99,244</b>	100.0	57,993	100.0

#### 無塵室牆壁及天花板系統

於二零二一年上半年，來自無塵室牆壁及天花板系統的收益相較二零二零年上半年增加人民幣36.2百萬元或69.6%。中國無塵室牆壁及天花板系統的銷售額增加人民幣23.3百萬元或68.2%，而東南亞無塵室牆壁及天花板系統的銷售額亦增加人民幣12.9百萬元或72.3%。來自中國及東南亞的收益增加主要是由於對本集團無塵室牆壁及天花板系統的需求強勁，故於二零二一年獲得新合約。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上半年簽訂的較大規模合約包括：

- 在中國建設半導體產品生產設施提供無塵室牆壁及天花板系統產品及安裝服務的合約，該合約於二零二一年上半年收益為人民幣12.6百萬元，佔二零二一年上半年本集團無塵室牆壁及天花板系統總收益的14.2%；
- 在中國建設半導體原材料生產設施提供無塵室牆壁及天花板系統產品及安裝服務的合約，該合約於二零二一年上半年收益為人民幣12.1百萬元，佔二零二一年上半年本集團無塵室牆壁及天花板系統總收益的13.8%；
- 在中國建設半導體產品生產設施提供無塵室牆壁及天花板系統產品及安裝服務的合約，該合約於二零二一年上半年的收益為人民幣12.1百萬元，佔二零二一年上半年本集團無塵室牆壁及天花板系統總收益的13.7%；

- (d) 在馬來西亞建設半導體產品生產設施提供無塵室牆壁及天花板系統產品的合約，該合約於二零二一年上半年收益為人民幣8.7百萬元，佔二零二一年上半年本集團無塵室牆壁及天花板系統總收益的9.9%；及
- (e) 在新加坡建設大型數據中心設施提供無塵室牆壁及天花板系統產品的合約，該合約於二零二一年上半年收益為人民幣8.3百萬元，佔二零二一年上半年本集團無塵室牆壁及天花板系統總收益的9.4%；

## 無塵室設備

二零二一年上半年，來自無塵室設備的收益相較二零二零年上半年增加人民幣1.2百萬元或95.5%。該增加反映二零二零年COVID-19疫情造成的各種延誤情況部分恢復，無塵室設備的交付在二零二一年上半年開始恢復正常。

## 其他

本集團亦從事買賣無塵室設備及部件(主要為架空地台系統)以及提供無塵室預防性維護服務等配套業務。於二零二一年上半年，配套業務的收益相較二零二零年上半年增加人民幣3.9百萬元或81.8%。該增加乃主要由於馬來西亞供應架空地台系統產品的若干合約，該等合約於二零二一年上半年收益為人民幣6.3百萬元。

## 按地理位置劃分的收益

下表載列本集團根據我們提供服務或交付貨品的地址按地域劃分的收益明細。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中國(不包括香港)	57,407	57.8	34,139	58.9
馬來西亞	23,457	23.7	7,559	13.0
新加坡	13,618	13.7	9,432	16.3
菲律賓	3,508	3.5	3,560	6.1
其他	1,254	1.3	3,303	5.7
總計	<u>99,244</u>	<u>100.0</u>	<u>57,993</u>	<u>100.0</u>

於二零二一年上半年，來自中國的收益相較二零二零年上半年增加人民幣23.3百萬元或68.2%。該增加乃主要由於上文所述的中國無塵室牆壁及天花板系統合約及項目增加。

於二零二一年上半年，來自馬來西亞的收益相較二零二零年上半年增加人民幣15.9百萬元或210.3%。該增加乃由於(i)在馬來西亞建設半導體產品生產設施提供無塵室牆壁及天花板系統產品的合約，該合約於二零二一年上半年收益為人民幣8.7百萬元；及(ii)在馬來西亞供應架空地台系統產品的若干合約，該等合約於二零二一年上半年收益為人民幣6.3百萬元。

於二零二一年上半年，來自新加坡的收益相較二零二零年上半年增加人民幣4.2百萬元或44.4%。該增加乃主要由於本集團能夠於二零二一年上半年從位於新加坡的大型數據中心設施項目(起初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二月獲聘提供工程服務)取得新合約及訂單並產生較高收益。此外，本集團亦取得在新加坡供應無塵室牆壁及天花板產品的若干合約，該等合約於二零二一年上半年收益為人民幣2.6百萬元。

於二零二一年上半年及二零二零年上半年，來自菲律賓的收益維持相對穩定，分別為人民幣3.5百萬元及人民幣3.6百萬元。

## 毛利及毛利率

下表載列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毛利及相關毛利率分析。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毛利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	毛利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
無塵室牆壁及天花板系統	31,003	35.1	20,363	39.1
無塵室設備	210	8.7	(132)	(10.7)
其他	1,761	20.5	1,867	39.6
總計	<u>32,974</u>	<u>33.2</u>	<u>22,098</u>	<u>38.1</u>

於二零二一年上半年，無塵室牆壁及天花板系統的毛利率較二零二零年上半年下降4.0個百分點，主要由於並無涉及最低直接成本的新加坡工程服務收入約人民幣6.5百萬元。

無塵室設備於二零二一年上半年的毛利率為8.7%，而二零二零年上半年為負毛利率10.7%。二零二一年上半年無塵室設備的收益增加，提高營運效率，因此毛利率於二零二一年上半年部分回升。

配套業務的毛利率較二零二零年上半年減少19.1個百分點。毛利率的大幅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為爭取在馬來西亞供應架空地台系統的若干合約而提供的有競爭力的價格，加上在菲律賓並無產生較高毛利率的配套服務合約。

## 銷售及分銷成本

銷售及分銷成本增加14.3%至人民幣4.3百萬元(二零二零年上半年：人民幣3.7百萬元)，收益百分比減少至4.3%(二零二零年上半年：6.4%)，乃主要由於營銷及差旅開支增加，部分被已付佣金減少所抵銷。

##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增加57.5%至人民幣13.1百萬元(二零二零年上半年：人民幣8.3百萬元)，收益百分比減少至13.2%(二零二零年上半年：14.3%)，主要由於專業及合規成本增加人民幣3.2百萬元，以及二零二一年上半年產生預期信貸虧損淨額人民幣0.5百萬元，而二零二零年上半年產生預期信貸虧損撥回淨額人民幣1.2百萬元。

## 所得稅開支

於二零二一年上半年，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4.7百萬元(二零二零年上半年：人民幣1.2百萬元)。實際稅率(即所得稅開支除以除所得稅前溢利)由二零二零年上半年的37.2%減少至二零二一年上半年的32.5%，主要由於本集團位於馬來西亞的附屬公司並無不可扣稅上市開支及本集團位於馬來西亞的附屬公司的不可扣稅其他開支增加所致。

## 期內溢利

由於上述原因，尤其是，收益由二零二零年上半年的人民幣58.0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二一年上半年的人民幣99.2百萬元，以及並無上市開支，部分被二零二一年上半年毛利率減少4.9個百分點所抵銷，純利增加373.2%至人民幣9.7百萬元(二零二零年上半年：人民幣2.0百萬元)。純利率由二零二零年上半年的3.5%增加至二零二一年上半年的9.8%。

## 經調整期內溢利

經調整期內溢利並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下的財務計量，呈列旨在提供資料以評估及比較本集團的財務業績。儘管該等財務計量與綜合財務報表的項目一致，但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彼等不應被視作可與綜合財務報表項目相比的計量。該等計量未必可與其他公司使用的類似命名的計量比較。於二零二一年上半年，本集團的經調整期內溢利為人民幣9.7百萬元，相較二零二零年上半年的人民幣7.7百萬元增加25.6%。該增加乃主要由於收益增加，部分被上述毛利率的減少所抵銷。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期內溢利	9,687	2,047
加：上市開支	—	5,664
經調整期內溢利	<u>9,687</u>	<u>7,711</u>

##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物業、廠房及設備分別為人民幣30.0百萬元及人民幣32.6百萬元，主要包括本集團於馬來西亞的生產設施、倉庫及辦公物業用的永久業權土地及樓宇。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流動及非流動部分)保持相對穩定，分別為人民幣73.5百萬元及人民幣70.0百萬元。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自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60.5百萬元減少至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的人民幣41.4百萬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臨近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末並無為進行中項目批量購買原材料。

## 人力資源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全職僱員總數為169名(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181名)。僱員薪酬乃根據其經驗、資歷、本集團經營業績及市場環境而釐定。

於二零二一年上半年，包括董事酬金的員工成本為人民幣11.9百萬元，(二零二零年上半年：人民幣8.9百萬元)，佔本集團收益12.0%(二零二零年上半年：15.3%)。員工成本增加，主要是因為為應付對本集團無塵室牆壁及天花板系統的強勁需求(尤其是在中國)而增加短期生產人員數目及加班費，導致直接勞工成本增加，以及董事酬金增加。

##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及借款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100.5百萬元(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18.7百萬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償還銀行借款淨額人民幣6.0百萬元及已付股息人民幣4.2百萬元。大部分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港元、馬來西亞令吉及人民幣計值。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銀行借款為人民幣16.2百萬元(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2.9百萬元)，實際年利率為介乎3.2%至4.6%(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介乎3.8%至4.7%)。該減少乃主要由於在馬來西亞及中國償還銀行貸款人民幣12.4百萬元，部分被於中國新借銀行貸款人民幣6.4百萬元抵銷。

資產負債比率(根據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除以權益總額計算)為0.09(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12)。

## 資本結構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為14.0百萬港元，由1,4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本公司股份(「股份」)組成。

## 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重大投資。

## 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二零二一年上半年，本集團並無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或出售。

## 報告期後事項

於報告期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並無重要事項。

## 本集團資產抵押

本集團銀行存款人民幣1.3百萬元已就無塵室項目取得履約保證、保固金及預付款保證金作抵押。

本集團來自一間於馬來西亞交易所上市的銀行(「銀行」)的借款人民幣12.8百萬元由Ng Yew Sum先生、Chin Sze Kee先生及Law Eng Hock先生(各為執行董事)提供的個人擔保進行擔保及由本集團的永久業權土地及樓宇的法定押記作抵押。股份於二零二零年十月十五日在聯交所上市前，銀行表示其不反對解除個人擔保並由本公司的企業擔保替代。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與銀行已完成洽談，正在解除個人擔保並由本公司的企業擔保替代。

除上文所述者外，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本集團資產作抵押。

##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呈報貨幣為人民幣，而本集團面對匯兌外幣風險的主要原因是收益及採購訂單均以人民幣以外的外幣計值。因此，外匯匯率波動可導致匯兌虧損。董事已評估相關外幣風險的影響並認為其可能對本集團的盈利能力造成重大影響。本集團目前並未就外幣交易、資產及負債制訂外幣對沖政策。本集團會密切監視其外幣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其他資料

###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企業管治水平，於監督企業管治職能方面擔當主要角色，以確保本公司維持健全的管治框架及長期可持續的本公司股東(「股東」)價值。董事會相信，高水平企業管治標準對為本集團提供框架，以保障股東的利益、提升企業價值、制定業務策略及政策，以及增強其透明度及問責制而言至為重要。

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載列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作為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基礎。

董事會認為，於二零二一年上半年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完全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惟下文所載偏離情況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同一人兼任。於二零二一年上半年，行政總裁一職一直懸空，行政總裁之職責由本公司主席Ng Yew Sum先生履行。董事會認為，目前安排無損權力及授權與問責性及獨立決策能力之平衡，原因為其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多元化背景及經驗。此外，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僅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可在其認為有必要時自由及直接聯繫本公司之外部核數師及獨立專業顧問。因此，董事認為偏離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在此情況下屬恰當。然而，董事會將繼續檢討其現行架構，如有具備合適知識、技術及經驗之人選，董事會將於適當時委任行政總裁。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已確認彼等於二零二一年上半年及直至本公告日期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 **中期股息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董事會議決宣派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股息每股0.28港仙予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一日(星期二)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星期四)或前後派發。

本公司將由二零二一年九月十六日(星期四)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一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為符合資格享有中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表格連同相關股票須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十五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以供登記，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書面訂有清楚列明其權力及職責的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目前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Martin Giles MANEN先生、黃成良先生及鄔晉昇先生組成。Martin Giles MANEN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

本公司核數師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核數師的獨立審閱報告將刊載於致股東的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報告內。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二零二一年上半年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刊發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本公告已分別登載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micron.com.my>)。

載有上市規則及相關法律法規所規定全部相關資料的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寄發予各股東，並可於上述網站查閱。

##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向各持份者及業務夥伴致謝，感謝他們不斷的支持，並同時感謝董事會同仁、管理層和全體員工為推動本集團發展所作的貢獻。

承董事會命  
捷心隆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Ng Yew Sum

香港，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1)執行董事NG Yew Sum先生(主席)、LAW Eng Hock先生、LIM Kai Seng先生、CHIN Sze Kee先生及YAP Chui Fan女士；及(2)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成良先生、鄔晉昇先生及Martin Giles MANEN先生。